

第三章 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注：当采购包的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时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带“▲”号条款为允许负偏离的参数需求，若未响应或者不满足，将在综合评审中予以扣分处理。）

（注：当采购包的评标方法为最低评标价法时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

3.1 采购项目概况

道孚县乡村振兴局拟采购道孚县乡村振兴三产融合有机肥加工项目设备一批。

3.2 采购内容

3.2.1 标的清单

采购包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1,588,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1,588,000.00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标的金额（元）	计量单位	所属行业	是否涉及核心产品	是否涉及及采购进口产品	是否涉及及采购节能产品	是否涉及及采购环境标志产品
1	详见《标的名称及所属行业》表格	1.00	1,588,000.00	批	工业	是	否	否	否

3.3 技术要求

采购包1:

标的名称：详见《标的名称及所属行业》表格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一、标的名称及所属行业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序号</th> <th>标的名称</th> <th>所属行业</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秸秆粉碎机</td> <td>工业</td> </tr> <tr> <td>2</td> <td>翻抛机</td> <td>工业</td> </tr> <tr> <td>3</td> <td>曝气系统</td> <td>工业</td> </tr> <tr> <td>4</td> <td>除臭系统</td> <td>工业</td> </tr> <tr> <td>5</td> <td>轨道、连接板</td> <td>工业</td> </tr> <tr> <td>6</td> <td>铲车投料仓（1.5m×2.5m）</td> <td>工业</td> </tr> <tr> <td>7</td> <td>皮带输送机1（B500，L=6m）</td> <td>工业</td> </tr> <tr> <td>8</td> <td>皮带输送机2（B500，L=8m）</td> <td>工业</td> </tr> <tr> <td>9</td> <td>皮带输送机3（B500，L=11m）</td> <td>工业</td> </tr> <tr> <td>10</td> <td>皮带输送机4（B500，L=12m）</td> <td>工业</td> </tr> </tbody> </table>	序号	标的名称	所属行业	1	秸秆粉碎机	工业	2	翻抛机	工业	3	曝气系统	工业	4	除臭系统	工业	5	轨道、连接板	工业	6	铲车投料仓（1.5m×2.5m）	工业	7	皮带输送机1（B500，L=6m）	工业	8	皮带输送机2（B500，L=8m）	工业	9	皮带输送机3（B500，L=11m）	工业	10	皮带输送机4（B500，L=12m）	工业
序号	标的名称	所属行业																																	
1	秸秆粉碎机	工业																																	
2	翻抛机	工业																																	
3	曝气系统	工业																																	
4	除臭系统	工业																																	
5	轨道、连接板	工业																																	
6	铲车投料仓（1.5m×2.5m）	工业																																	
7	皮带输送机1（B500，L=6m）	工业																																	
8	皮带输送机2（B500，L=8m）	工业																																	
9	皮带输送机3（B500，L=11m）	工业																																	
10	皮带输送机4（B500，L=12m）	工业																																	

11	立式粉碎机（800型）	工业
12	滚筒筛分机（Φ1.2m×4m）	工业
13	粉状包装机（50型）	工业
14	气泵	工业
15	移动输送机（B600，L=10m）	工业
16	电控系统配套	工业

二、采购清单及技术参数要求（投标时须提供每种产品的照片（至少包含一张正面图和一张侧面图），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序号	产品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单位	数量
1	秸秆粉碎机	<p>●1、秸秆专用移动式粉碎机，每小时粉碎≥2吨，主机功率≥15kW，喂料电机功率≥1.5kW。</p> <p>●2、高强合金钢刀片，可进行铡、甩、揉三项动作，粉碎效率高、粉碎颗粒度小，可对多种作物秸秆进行粉碎，搭载自适应负载能耗调节，自动入料可变输送系统。</p> <p>●3、转子主轴转速：≥2080r/min，抛送水平距离：≥6m，整机质量：≤630kg，外形尺寸：≥3100mm*960mm*1130mm。</p> <p>▲4、提供本产品生产厂家技术白皮书或彩页或厂家公开发布的资料参数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台	1
2	翻抛机	<p>●1、外观尺寸：≥8800mm*3000mm*1600mm；翻抛范围：翻抛深度≥1.6m，翻抛宽度≥8m。</p> <p>●2、材质要求：翻抛轮、臂全不锈钢制作，刀片采用合金钢制作；其余主体采用Q235材质。</p> <p>●3、防腐设计：电器一体化，电器均装配在大梁内密封处理，整机涂防锈底漆+防腐面漆。</p> <p>●4、传输方式：无线传输，专用智能密封防腐收卷能源供给系统。dtu物联网控制系统（含手机APP控制）。带自适应负荷调节控制系统。</p> <p>●5、设备产能：130-160m³/h，配电功率：≥20.6kW。</p> <p>▲6、提供本产品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验（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或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p>	台	1

3	曝气系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有机肥专用高压曝气风机10台，单台风机风量≥240m³/h，单台风机功率≥3kW。 ●2、含槽内埋管、外部接管、电控系统、电缆，曝气均匀，排管科学，料层供氧系数达到适配最高点。 ●3、总配电功率：≥30kW。 	套	1
4	除臭系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含一台≥15kW玻璃钢离心风机，风量10000~20000m³/h，外接主管及12m排气筒，辅材支架等。 	套	1
5	轨道、连接板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22根轨道钢：轨道6米/根、15kg/米，20副连接板：连接板尺寸：370mm*45mm*5mm。 	套	1
6	铲车投料仓（1.5m×2.5m）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主体采用≥3mm厚板与方管焊接。 ●2、含输送机，输送机采用变频调速控制物料大小或速度，配备变频器。 ●3、配备防砸网；配备搅拌装置、防止堵料；主要与铲车配合使用，降低人工强度，提高生产效率。 ●4、配电功率：≥6kW。 	套	1
7	皮带输送机1（B500，L=6m）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皮带宽度500mm，4层帆布加橡胶人字带；机架采用100#槽钢焊接；托辊为重型加厚托辊；传动为齿轮同步传动；包含上托辊、下托辊、挡带辊、吊耳、输送带、三角带、皮带扣丝、挡板皮子、皮子螺丝、电机、电机轮。 ●2、配电功率：≥3kW。 	台	1
8	皮带输送机2（B500，L=8m）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皮带宽度500mm，4层帆布加橡胶人字带。 ●2、机架采用100#槽钢焊接；托辊为重型加厚托辊；传动为齿轮同步传动；包含上托辊、下托辊、挡带辊、吊耳、输送带、三角带、皮带扣丝、挡板皮子、皮子螺丝、电机、电机轮。 ●3、配电功率：≥3kW。 	套	1
9	皮带输送机3（B500，L=11m）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皮带宽度500mm，4层帆布加橡胶人字带。 ●2、机架采用100#槽钢焊接；托辊为重型加厚托辊；传动为齿轮同步传动；包含上托辊、下托辊、挡带辊、吊耳、输送带、三角带、皮带扣丝、挡板皮子、皮子螺丝、电机、电机轮。 ●3、配电功率：≥3kW。 	台	1
10	皮带输送机4（B500，L=12m）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皮带宽度500mm，4层帆布加橡胶人字带；机架采用100#槽钢焊接；托辊为重型加厚托辊；传动为齿轮同步传动；包含上托辊、下托辊、挡带辊、吊耳、输送带、三角带、皮带扣丝、挡板皮子、皮子螺丝、电机、电机轮。 ●2、配电功率：≥4kW。 	台	1

1

11	立式粉碎机（800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板厚$\geq 8\text{mm}$，刀片为锰钢材质，主要用于原料的粉碎，满足造粒要求。 ●2、配电功率：$\geq 22\text{kW}$。 	台	1
12	滚筒筛分机（ $\Phi 1.2\text{m} \times 4\text{m}$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筛网采用耐磨钢网，丝径加粗；采用$\geq 3\text{mm}$厚钢板与12#槽钢焊接；带振打清理装置。 ●2、主要用于成品与返料的分离，也可以实现成品的分级，使成品均匀分类。 ●3、配电功率：$\geq 4\text{kW}$。 ▲4、提供本产品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验（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或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台	1
13	粉状包装机（50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物料接触部分为不锈钢材质；采用传感器精准计量；智能电脑控制仪表。 ●2、称重范围：20~50KG；包装速度：180~240包/小时（视物料比重而定）；包装精度：$\leq \pm 0.2\%$。 ●3、电源：三相四线 AC380V 50HZ；功率：缝包$\geq 0.37\text{kW}$，输送机$\geq 0.75\text{kW}$；含成品料仓。 ▲4、提供本产品生产厂家技术白皮书或彩页或厂家公开发布的资料参数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台	1
14	气泵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电机功率：$\geq 2.2\text{kW}$，$\geq 0.25\text{m}^3$。 ▲2、提供本产品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验（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或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台	1
15	移动输送机（B600，L=10m）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皮带宽度600mm，5层帆布加橡胶人字带。 ●2、机架采用方管及圆管焊接；辊筒采用花辊筒；托辊为重型加厚托辊；传动为齿轮同步传动；移动轮采用汽车轮胎。 ●3、配电功率：$\geq 6.2\text{kW}$。 ▲4、提供本产品生产厂家技术白皮书或彩页或厂家公开发布的资料参数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台	1
16	电控系统配套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包括翻抛设备、曝气系统、除臭系统、包装生产线全套控制系统及设备间的连接电缆。 	套	1

注：①本表带“▲”号条款为重要参数条款，带“●”号条款为一般参数条款，投标人若不满足的将根据评分办法规定进行相应扣分处理；带“★”号条款为实质性要求，投标人若不满足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②本采购项目核心产品为：翻抛机；

③采购标的名称及所属行业以《标的名称及所属行业》表格为准；

④同一类型产品（即序号7-10）提供任一产品照片即可。

⑤本次采购的产品，如因习惯或行业惯例在招标文件中未使用法定计量单位，可在投标文件中按习惯或行业惯例使用非法定计量单位，不得以此否定投标文件有效性；

⑥如上表中出现了品牌或型号或产地，则仅供参考，并非指定。投标人可以选用替代的方案，但这种替代整体上要优于或相当于以上相关要求，并提供相应证明；

⑦如涉及到固定尺寸、容积、重量等量化参数在无具体偏差要求时则允许±3%的偏差，如与国标不符则以国标为准；如参数中尺寸、容积、重量等量化参数为固定值或者指定材料供应地的，明显指向某一款产品，则供应商可提供更有利于采购人的产品，并非指定只能提供该参数的产品，量化评分时视为正偏离。

★三、项目要求

1、投标人须提供全新的货物（含零部件、配件、使用说明书等），表面无划伤、无碰撞痕迹，且权属清楚，不得侵害他人的知识产权；

2、货物必须符合或优于国家（行业）标准，以及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与出厂标准，如有要求不一致的地方以有利于采购人的要求为准；

3、货物制造质量出现问题，投标人应负责三包（包修、包换、包退），费用由投标人负担；

4、本项目要求投标人完成招标项目的安装、调试、培训等实施工作并交付采购人使用；

5、中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成套完整，在技术要求中未列明但属于货物运行所需附件必须一并提供。如在安装运行过程中发现有缺项漏项，且为货物正常运行必不可少的，中标人应当提供。

四、履约要求

1、实施能力：

(1) 拟投入本项目人员配置及专业技术能力(团队组成、分工协作、专业能力证明等)；

(2)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务实可行的增值服务措施或有利于采购人的服务承诺等。

2、技术方案：

(1) 项目实施方案应包含：①货源组织及运输方案；②实施人员分工及配置方案（包括实施组织管理结构图、主要成员岗位职责划分）；③货物安装调试方案；④项目实施进度计划及保证措施；⑤质量保证措施；⑥实施人员安全保障措施；⑦可预判的风险及完整的解决方案；⑧项目应急预案等内容。

(2) 售后服务方案应包含：①售后服务机构设置及售后服务人员配备；②常见问题及处理方案；

③备品备件供应计划；④售后服务保障措施；⑤操作培训等内容。

3、投标人根据本项目实际情况提供履约能力证明材料及有利于项目实施的建议或承诺。

3.4 商务要求

3.4.1 交货时间

采购包1：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80日

3.4.2 交货地点

采购包1：

采购人指定地点

3.4.3支付方式

采购包1:

分期付款

3.4.4支付约定

采购包1: 付款条件说明: 合同签订生效后, 达到付款条件起 7 日内, 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00%。

采购包1: 付款条件说明: 中标人所有货物送达采购人指定地点后, 达到付款条件起 7 日内, 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00%。

采购包1: 付款条件说明: 项目验收通过后, 达到付款条件起 7 日内, 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27.00%。

采购包1: 付款条件说明: 验收合格一年后, 具体付款进度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付款条件: 中标人须向采购人出具合法有效完整的增值税发票及凭证资料进行支付结算, 达到付款条件起 7 日内, 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0%。

3.4.5验收标准和方法

采购包1:

1、采购人接到中标人履约验收申请后10日内组织项目验收, 如质量验收合格, 双方签署《验收报告》。2、验收标准: 按国家有关规定以及采购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承诺与本合同约定标准进行验收; 采购人与中标人双方如对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的约定标准有相互抵触或异议的事项, 由采购人在采购文件及投标文件中按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比较优胜的原则确定该项目的约定标准进行验收。3、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货物有短装、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标准及本合同规定之情形者, 采购人应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 或由采购人与中标人双方签署备忘录, 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部件的有效证据, 由此产生的时间延误与有关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因中标供应商原因引起的延期责任由中标供应商负责。★4、如在项目交货期和质保期内, 货物经中标人3次维修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 采购人有权退货, 并视作中标人不能交付货物而须支付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10%作为违约赔偿金给采购人, 采购人还可依法追究中标人的违约责任(须单独提供承诺函)。5、其他未尽事宜应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号)文件的要求进行验收。

3.4.6包装方式及运输

采购包1:

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 均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 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 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3.4.7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

采购包1:

★1、质保期: 质保期为1年, 质保期内中标人应对设备进行维护(包含维修及更换零部件); 若因采购人人为因素导致的故障, 所产生的费用由采购人承担。2、在质保期内, 除三包卡上注明的易损件外任何因质量缺陷而发生毁坏或不能进行正常工作时, 供应商将为用户维修以及更换配件, 供应商在接到故障通知后, 30分钟之内响应, 在2小时之内到达故障现场。质保期满后, 供应商对所提供的产品实行终身上门服务, 对该产品的所有维修及配件更换费用不得高于市场价, 并保证配件供应的及时性。3、供应商提供售后服务电话, 提供7*24小时电话技术支持和救援服务。4、供应商须满足招标文件如下要求提供售后服务承诺资料, 应包括: 须指派专人负责与采购人联系售后服务事宜; 产品制造厂家或供应商设立的售后服务机构网点清单、服务电话; 说明投标产品的保修时间、保修期内的保修内容与范围、维修响应时间等。5、安装调试: 送货上门, 并完成安装直到正常使用。6、在质保期外, 提供产品的更换、维修只收取材料成本费用不另计取其他费用。

3.4.8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

采购包1:

一、违约责任: 1、中标人必须遵守采购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 保证采购合同的正常履行。2、中标人应当遵守采购人的相关项目需求及相关技术要求及实质性条款, 实施完成采购合同应当完全满足相关项目需求及相关技术要求及实质性

条款，若中标人瑕疵履行采购合同，采购人有权向中标人要求赔偿违约金（金额以采购合同约定为准），若造成相关损失的，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承担所有赔偿责任。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当事人可解除合同：（1）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由于非中标人或采购人原因，致使合同实质性条款无法实现的）；（2）当事人一方迟延履行主要债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3）当事人一方迟延履行债务或者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4）法律规定或合同约定的其他情形。二、解决争议的方法：1、因所投产品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采购人或其指定的第三方机构进行质量鉴定。质量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采购人承担；质量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中标人承担。2、合同履行期间，若双方发生争议，可协商或由有关部门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向项目所在地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如项目所在地没有仲裁委员会的则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判决。3、仲裁裁决应为最终决定，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4、除另有裁决外，仲裁费由败诉方负担。5、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部分外，合同其他部分继续执行。

3.5其他要求

一、其他商务要求：★1、关于报价：本项目报价为人民币报价，本项目合同价款是完成项目并达到交付要求所需要的款项，包括设施设备购置、改装、包装、运输、安装、调试、检测、培训、利润、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前及质保期内保修服务与备用物件等所有其他有关各项的含税费用。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2、在履行合同过程中，由中标供应商自行负责和承担相关安全责任。中标人按有关规定采取严格的项目实施安全措施，承担由于自身安全措施不力造成的事故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及后果，中标人投入本项目工作人员的人身安全由中标人负责。中标人应为本项目工作人员购买人身意外伤害险及与项目实施有关的一切保险。凡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生安全事故或其他责任事故，均由中标人承担（须单独提供承诺函）。★3、投标人应保证所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本项目所投产品如涉及国家3C强制认证产品的，投标时应提供3C认证证书复印件或相关承诺）。二、其他要求：1、政府采购合同签订时间：中标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由于中标人的原因逾期未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将视为放弃中标，取消其中标资格并将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理。★2、采购人将在合同签订前，与单位使用部门及其他相关部门共同组成原件查验小组，查验中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证明材料及与评分标准相关材料的资料原件，若中标人未能在采购人规定的合理时间内完整提供所有相关材料，将被视为虚假响应，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理。3、采购人在项目执行过程中将定期核对中标人提供完成项目所配备的人员数量及相关信息，对于未按照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相应内容执行或存在不合理的部分采购人有权下达整改通知书，并要求中标人限期整改。4、中标人在项目执行过程中定期及时向采购人通告本项目供货的重大事项及其进度。5、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接受采购人的监督。6、在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端，中标人与采购人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由当事人依法维护其合法权益。7、其他未尽事宜以采购合同约定为准。三、其他实质性要求：★1、投标人须承诺在本次投标之前一周年内，投标人本次投标中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相同配置的产品报价与其在中国境内其他地方的最低报价比例不得高于20%（投标人须单独承诺）。★2、投标人承诺给予招标采购单位的各种优惠条件(如有，优惠条件事项不能包括采购对象和非采购对象。投标人不能以“赠送、赠予”等任何名义提供货物和服务以规避招标文件的约束。否则，投标人提供的投标文件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即使中标也将取消中标资格)(如涉及优惠条件时提供承诺函)。★3、国家或行业主管部门对采购产品的技术标准、质量标准和资格资质条件等有强制性规定的，必须符合其要求。注：1、本章带“★”号条款为实质性要求，投标人若未满足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2、本项目涉及企业资质、产品认证、人员执业资格、国家及行业相关规范标准等描述与国家最新要求不一致时以最新要求为准；3、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企业享有在同等条件下优先获得中标人或成交人推荐资格。